

編號：97

對酒

秋瑾

不惜千金買寶刀，
貂裘換酒¹也堪豪²。
一腔熱血勤珍重，
灑去猶能化碧濤³。

一、作者簡介

秋瑾（公元 1875 – 1907 年，原名秋閨瑾，字璿卿，號旦吾。後改名瑾，自署鑒湖女俠、惜寸陰主人等。浙江山陰（今紹興）人。生於官宦之家。自幼好學，嫻於辭令，長而喜談辯，善飲酒，愛舞劍。因就國事及家事的看法不同，與丈夫決裂，離家出走。1903 年，秋瑾訂交吳芝瑛及日人服部繁子，接觸西學、女學，關心國事。1904 年夏，秋瑾東渡日本，學習女子教育，接觸革命思想。次年夏，重赴日本入讀青山實踐女學附設師範班，又加入光復會、同盟會，同年底回國。1906 年，任教湖州南潯女校，結交徐自華、徐蘊華，創辦《中國女報》，提倡女權，又積極發展光復會，倡導革命。1907 年，主持大通學校校務，組織光復軍，準備舉事反清。不幸，事漏被補。七月十五日在紹興古軒亭口被殺，終年三十三歲。秋瑾善詩文，遺作不少，後人編為《秋瑾集》、《秋瑾全集箋注》。

二、背景資料

晚清政局不穩，歷經鴉片戰爭、英法聯軍之役、太平天國之亂、甲午戰爭、八國聯軍入侵，國家積弱，民生困苦，民心思變。又隨着西方文明、民權思想的大量輸入，有志之士紛紛鼓吹改革，辦學興國，啟發民智，提高女性地位；又有革命志士提倡民族主義，積極從事反清的活動，秋瑾就是其中著名的革命義士。秋瑾在短短的生命裏，赴日留學，接觸西學及革命思想，回國從事革命，興學辦報，寫詩詠志。《對酒》，便是秋瑾詩歌的代表作之一。此詩見載張寄涯《秋瑾遇難前小紀》，刊於 1926 年 12 月 30 日《申報·自由談》。張寄涯曾與秋瑾共事革命，此詩得而保存。詩約作於秋瑾自日本返國後，以酒助興，抒發懷抱。《秋瑾全集箋注》（郭長海、郭君兮編）繫此詩於 1906 年 9 月所作。或云此詩作於日本。

三、注釋

1. 貂裘換酒：貂裘，用貂皮製成的裘衣。《晉書·阮孚傳》：「（孚）遷黃門侍郎散騎常侍，嘗以金貂換酒，復為有司彈劾，帝宥之。」李白《將進酒》：「五花馬，千金裘，呼兒將出換美酒。」
2. 豪：豪邁。
3. 碧濤：碧色的波濤，此暗指碧血。《莊子》：「萇弘死於蜀，藏起血，三年而化為碧。」

四、賞析重點

秋瑾是清末傑出的女權提倡者及反清的革命義士。秋瑾生於一個官宦家庭，自幼天資聰穎，過目成誦，嫻於辭令，作品雅緻。後隨父遊宦福建、臺灣、湖南等地。1895年，與王廷鈞結婚，後隨夫移居北京。曾遊歷各地的秋瑾，親睹烈強肆虐中國的情景，內心感慨。幾年後，秋瑾因對家事國事的看法，與丈夫王廷鈞決裂，並於1903年離家出走。從此，秋瑾開始結交時賢，與吳芝瑛、呂碧城等從事女權活動，又認識日人服部繁子，東渡日本，進一步了解西學、女權、革命，性情日益剛烈。革命家陳去病《鑒湖女俠秋瑾傳》說：「（秋瑾）好劍俠傳，習騎馬，善飲酒，慕朱家、郭解之為人。」本詩《對酒》頗能反映秋瑾以身許國、革命終身的豪情壯志。

這首七絕，詩題《對酒》，明顯是秋瑾對酒而作的。「不惜千金買寶刀」，「不惜」二字，虛字及入聲發端，強而有力。「寶刀」，刀劍是傳統詩人作品言志的典型意象，如溫庭筠《過陳琳墓》「欲將書劍學從軍」，刀劍就是象徵建功立業。秋瑾有不少涉及刀劍的作品，如《寶刀歌》、《紅毛刀歌》、《日本鈴木文學士寶刀歌》、《寶劍篇》、《寶劍行》等，吳芝瑛《記秋女俠遺事》亦云：「秋瑾在京師時，攝有舞劍小影，又喜作《寶刀歌》、《劍歌》等篇，一時和者甚眾。」吳芝瑛又指出秋瑾曾在日本購得一把寶刀，所以秋瑾對刀劍極為鍾愛，蓋其內心充滿抱負，欲藉個人力量推動清末女權活動，提升婦女的社會地位，更號召志士推翻腐敗的滿清政府。因此，她不惜千金購買寶刀，裝備自己，寶刀就是革命武器，秋瑾詩中時時以刀抒發其革命的情感，如《寶刀歌》云：「莫嫌尺鐵非英物，救國奇功賴爾收」、「鑄造出千柄萬柄寶刀兮，澄清神州」、「一洗數千餘年國史之奇羞」。所以為了澄清神州，拯救多災多難的人民，秋瑾不惜千金買寶刀，全身投入革命事業。次句「貂裘換酒也堪豪」，呼應詩題《對酒》，拈出其刀酒平生的豪氣。「貂裘換酒」典出《晉書·阮孚傳》、李白《將進酒》等古人以貂裘換酒之事，乘興行樂，豪氣干雲，作為女士的秋瑾亦居然有鬚眉壯男的氣概，「不惜」與「堪豪」互文修辭，俱見其中嚮英雄的豪氣，亦如其《鷓鴣天》所云「休言女子非英物，夜夜龍泉壁上鳴」，陽剛形象極為突出。「一腔熱血勤珍重」，承接上句豪情壯志，由於有寶刀作伴、又有美酒壯膽，抱負理想更趨堅定，內心熱血

也日漸高漲，「勤珍重」三字猶見作者自勉自勵的決心，珍惜每一滴熱血，為革命而活着。「灑去猶能化碧濤」接上句，出人意表，想像力何其豐富，一腔熱血灑去化成滔滔碧濤，意象鮮明，極具氣勢。此句暗用《莊子》「萇弘死於蜀，藏起血，三年而化為碧」之典，相傳周代忠臣萇弘被陷害而死，三年後其血化作碧色，後人遂以碧血形容烈士之血，秋瑾用此典故，流露其堅決革命的決心，以推翻滿清政府為己任，即使付出個人生命，亦在所不惜。因此，全詩情感很像《寶劍行》所云「千金市得寶劍來，公理不恃恃赤鐵。死生一事付鴻毛，人生到此方英傑」，二詩實可以並讀齊美。

綜觀全詩，可見秋瑾一介女士，居然詩情豪氣，躍然紙上，這種豪氣並非傳統詩人純粹借酒癡狂尋樂的豪氣，而是一腔報國的革命氣概，極其難能可貴。又《對酒》的聲調頗為響亮，尤其是「不惜」、「猶能」虛字，開闔有力，「也」、「勤」詩眼用字亦甚老練，使詩歌益顯剛健豪放的藝術色彩。